

Steven G. Medema



[美] 斯蒂夫·G. 梅德玛 著

启蒙编译所 译

# 捆住市场的手

如何驯服利己主义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014014956

F061.4  
20

Steven G. Medema

# The Hesitant Hand

Taming Self-Interest in the History

of Economic Ideas



[美] 斯蒂夫·G. 梅德玛 著

启蒙编译所 译

## 捆住市场的手

如何驯服利己主义



北航

C1701611



中央编译出版社  
Central Compilation & Translation Press

F061.4  
20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捆住市场的手：如何驯服利己主义 / (美) 梅德玛著；启蒙编译所译.

—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2014.2

书名原文：The hesitant hand:taming selfinterest in the history of economic ideas

ISBN 978 - 7 - 5117 - 2018 - 4

I. ①捆…

II. ①梅… ②启…

III. ①福利经济学 - 研究

IV. ①F061.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321915 号

All rights reserved. No part of this book may be reproduced or transmitted in any form or by any means, electronic or mechanical, including photocopying, recording or by any information storage and retrieval system, without permission in writing from the Publisher.

## 捆住市场的手：如何驯服利己主义

---

出 版 人 刘明清

出版统筹 薛晓源

责任编辑 王忠波

责任印制 尹 珺

出版发行 中央编译出版社

地 址 北京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乙 5 号鸿儒大厦 B 座(100044)

电 话 (010)52612345(总编室) (010)52612339(编辑室)  
(010)66161011(团购部) (010)52612332(网络销售)  
(010)66130345(发行部) (010)66509618(读者服务部)

网 址 [www.cctphone.com](http://www.cctphone.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下花园光华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04 千字

印 张 9.875

版 次 2014 年 2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9.00 元

---

本社常年法律顾问：北京市吴栾赵阎律师事务所律师 闫军 梁勤  
凡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电话：(010)66509618

## 前 言

亚当·斯密在自己的著作中探讨了这样一个重要的问题，即“看不见的手”是如何将个体对私利的追求转化为社会总体利益的。这一问题引发了人们关于利己行为的社会影响的激烈讨论，这场争论一直延续到了今天。亚当·斯密认为个人追求私利的行为是有益的，政府管控比自由放任更符合国家的最佳利益。亚当·斯密并不是第一个提出这一观点的人，在他写作《国富论》几十年之前，文森特·德·古尔奈（Vincent de Gournay）、皮埃尔·德·布阿吉贝尔（Pierre de Boisguilbert）以及伯纳德·曼德维尔（Bernard Mandeville）都十分明确地表达过相同的看法。

但亚当·斯密却是第一个为自己提出的观点建构出一个分析体系的人，这个体系声称个人对于私利的追求可以发挥有益的作用，后来的许多辩论都是围绕这一分析体系展开的。

认为人们按照利己主义规则行事的想法至少可以追溯到古希腊时期，利己主义的假设从内容到形式都经历了巨大变迁，至今在经济分析中仍处于核心位置。对经济学不了解的人会将

利己主义等同于自私，但事实并非如此。

经济学家们并没有说人们只关心自己或者他们是贪婪的，他们普遍的看法是，在不同的具体环境下，人们会做那些他们认为会给自己带来最大幸福的事，而商人会做的事则是最大程度地追求利润。的确，有许多不同的表述形式，例如，人们“似乎”总在追求自身利益；人们“倾向于”追求自身利益；最形象的说法是，人们充分利用自己的理智，像一台能精密计算收益和成本的计算器一样，最大限度地实现自我利益。所有这些说法的相同点是，利己主义是个体行为的一种驱动力量，而这从古典时期以来就是经济活动分析中一个需要考虑的层面。

综观经济学思想史，对于利己主义行为影响力的分析与政府在经济系统中应该发挥的作用的讨论一直是紧密相联的。利己主义和政府作用之所以被联系在一起，是因为人们有这样的担心，利己主义行为被市场引导着，有时候它产生的结果并不符合社会整体利益，而政府应该主动采取行动，消除利己主义带来的负面影响。为了对利己主义行为产生的效应作出回应，现代经济学家们花费了大量时间分析政府的经济角色，研究在何种情况下，利己主义行为能产生“最佳效应”或者说有效率的结果，何种情况下会出现“市场失灵”。利己主义行为、市场以及理论上政府应该发挥的经济作用这三者之间关系的讨论持续了超过百年的时间。本书将对这段历史中某些重要的方面进行回顾，特别是 19 世纪以后人们关于利己主义和政府作用的讨论。

在 19 世纪前期，几乎所有的经济学著作都对利己主义行为

对社会福利可能带来的影响感到不安，并将国家干预视为唯一的解决方法。亚当·斯密的《国富论》在政治经济学的发展过程中发挥了重要的作用，斯密倾向于认为，利己主义行为是有益的。在亚当·斯密看来，个人对于自身利益的追求往往可以通过“看不见的手”为社会带来更大的福利，而政府的干预往往于国家利益相悖。19世纪古典经济学家们进一步完善了亚当·斯密的假设，但他们的主要思想是一样的，他们认为市场通常是高效率的，能够协调社会利益和个人利益之间的关系。

到19世纪中期，人们对这一问题有了不同的看法。尽管还有很多对于国家帮助改进市场表现的能力持悲观态度，但政治经济学家们越来越关注看不见的手是否有足够的能力引导个人的利己主义行为，从而促进社会利益。在接下来的一个世纪里，对于市场效率的疑虑增加了，而对于政府能力的怀疑减少了——到了20世纪中期，正统的经济分析中充满了大量关于市场失灵的讨论，以及政府看得见的手将如何导致效率的提高，而这是亚当·斯密所说的看不见的手所无法办得的。

20世纪后半叶，情况又发生了改变，这一时期的许多经济学家对之前强调政府作用的正统经济观念提出了挑战，这一思想的先驱是芝加哥大学和弗吉尼亚大学的经济学家。他们首先提出的一个观点是，利己主义行为在政府中同样存在，利己主义行为也存在于选民、立法者以及政府官僚之中，而与市场失灵类似的政府失灵也会由此产生。

对于当时的正统经济学观点的第二个批评是，市场的调节能力可能比多数人想象的要强。他们认为所谓的市场失灵不一

定存在，也许只要建立一个合适的法律框架，所谓的市场的局限性就可以解决了。这种说法实际上是反驳了当时的正统经济学提出的市场失灵和政府能够改善市场表现的观点。

1960—1970年代间，经济学的范畴有了相当程度的扩展，正是在这一时期内，芝加哥学派和弗吉尼亚学派对市场失灵理论提出了批评。这场运动反映了经济学家群体以及全社会中越来越强化的一个观念，即利己主义行为会贯穿整个社会领域，人们开始从经济学的角度思考那些以前未被归于经济学领域的问题。其中心就是将经济分析用于法律和政治行为的研究，这使得经济学家们得以更深地介入到广阔的社会问题当中。

我们可以将法律和政治规则及其产生的效果与标准市场条件下的最佳表现进行对比，对比的结果显示，人们关于市场和政府的普遍看法在很多时候是值得怀疑的。本书的重点在于讨论从19世纪中期到20世纪末这段时间里，利己主义行为、市场和国家在经济分析中的相互作用。在进行讨论之前，我们对相关的历史背景做了一下概述，从古希腊时期到亚当·斯密所在的那个年代。本书对于19世纪上半叶的亚当·斯密和古典经济学家的介绍较为简略，如托马斯·罗伯特·马尔萨斯（Thomas Robert Malthus）以及大卫·理查德（David Ricardo）等人，他们的著作已经获得了普遍承认，D. P. 奥布莱恩（D. P. O'Brien）、莱昂内尔·罗宾斯（Lionel Robbins）、沃伦·萨缪尔斯（Warren Samuels）等学者已经对他们进行了详细的介绍，这里无须赘述。

接下来的讨论集中在本书主题的近现代史上：约翰·斯图亚特·密尔（John Stuart Mill）和亨利·西季威克（Henry Sidg-

wick) 扩充了市场失灵的研究广度; 关于政府修正市场失灵的能力, 也出现了越来越乐观的声音, 这种声音主要来自于剑桥学派的西德维克, 阿尔弗雷德·马歇尔 (Alfred Marshall) 和庇古 (A. C. Pigou); 随之而来的, 是新古典主义经济学关于市场失灵的更复杂的分析。一群意大利的学者发展出了一套经济政策分析方法, 其中也涉及到政治程序理论; 之后科斯对皮谷和新古典主义经济学理论提出质疑; 之后是公共选择分析——政治经济学理论的发展; 接下来介绍了法律经济学的演变。

公共选择分析和法律经济学成功地将利己主义这个因素引入政策制定领域——前者说明了政府失灵的可能性, 后者则讨论了假如市场失灵不可避免, 那么法律系统应该如何促进市场的顺利运行。

本书主要在微观经济的层面上分析了市场失灵以及政府可以做出的反应。事实上, 在宏观经济领域, 也有对应的理论: 在古典主义时期, 法律是自由系统的一个组成部分, 在对于政府干预的看法上, 凯恩斯的宏观经济学理论和皮谷的福利经济学表现出一定的一致性, 而理性预期理论的兴起以及同时期结果不变的理论使芝加哥学派和弗吉尼亚学派逐渐向不干预政策倾斜。

鉴于宏观经济学理论中的稳定政策和收入分配政策本身就是对经济不稳定和分配失衡等市场失灵问题的反应, 这种遥相呼应的情形发生得相当自然。

当我们审视经济学理论的历史上人们对于利己主义行为、市场和国家这三者反复不定的态度的时候, 我们并不能认为上



述问题就是全部内容，还有很多在本书中被略去了。

事实上，关于利己主义行为对社会和经济的影响的讨论已经持续了近两千年，而诺贝尔奖继续把奖项授予那些关于如何引导个人的利己主义行为、使之能够促进社会总体福利的研究。<sup>①</sup>

在本书接下来的内容中，我们将会讲述关于利己主义行为、市场和国家之间的故事，而这个故事远远没有结束。

---

① 2007年诺贝尔经济学奖就是一个典型的例子。莱奥尼德·赫维茨 (Leonid Hurwicz)、埃里克·马斯金 (Eric Maskin) 以及罗杰·美尔森 (Roger Myerson) 通过一个机制设计出了在个体拥有私有信息的条件下财产的最佳分配机制。

# 目 录

|                                |     |
|--------------------------------|-----|
| 前 言 .....                      | 1   |
| 第一章 亚当·斯密及其前辈们 .....           | 1   |
| 第二章 如何控制和利用利己主义 .....          | 30  |
| 第三章 市场的边际分析 .....              | 71  |
| 第四章 政府的边际化 .....               | 102 |
| 第五章 科斯的挑战 .....                | 136 |
| 第六章 政府的边际化 II: 公共选择分析的兴起 ..... | 172 |
| 第七章 法律假定 .....                 | 225 |
| 参考文献 .....                     | 278 |
| 后 记 .....                      | 301 |

## 第一章 亚当·斯密及其前辈们

当亚当·斯密提出“看不见的手”会协调个人和社会利益，而政府的干预则会和国家利益背道而驰的时候，他所在的社会正陷于众多贸易规则的泥沼而不能自拔。除了习以为常的税收和保护性关税之外，还有数不清的监管和垄断。其中很多规则在今天看来是不可思议的。学徒法，对于商品质量的监管，长子继承规定，清算法，各种杂项的管制规定。这些控制措施建立起了一个垄断特权网，而这个垄断特权网为其受益人群带来了真实的财富。斯密认为，尽管政府常了解贸易的重要性，政府实际制订出的却是各种不合理的规章条例：他们制造出垄断利益，而政府靠出售这些垄断利益获利；规则被用于帮助政府征税，各项监管只因为有权势的商人支持，就被强加于市场，各个层面的竞争都受到了阻碍。

人们是怎样思考经济政策、这些政策的起因以及解决办法的呢？经济分析并不是亚当·斯密首创的。事实上，缺少对他所在时代及其之前的经济分析的相关知识的人，根本无法了解亚当·斯密的理论。自古希腊时代起，个体追求个人利益就被

视为理所当然。而这种利己主义被认为需要用国家杠杆加以限制，否则会与国家利益相冲突。不同时代的不同作者对利己主义、国家利益或社会利益产生的效果有各自不同的解读，但他们都认为政府有必要驾驭利己主义。

19 世纪之前经济思想和分析方法的一个明显特点是具有自然主义或者自然法则倾向。<sup>①</sup> 个人和阶级在社会系统中扮演的角色，其行为的合法性，其行为的目标，都是由一个更高的权威决定的，超出了个体本身能够控制的范围。

在自然法则的主导下，个体和社会生活的和谐共存是保持良好社会秩序的关键因素。一个好的政府应该建立一个世俗的法律系统来实现良好的秩序。政府的责任是已经确定，而不是通过一种实用主义的方法计算出来的。在早期的“经济学”文献中很少提到政府行为，也没有哪个作者认真探讨过政府实现某项经济职能的能力。相反，我们多次看到作者认为政府应该为社会经济提供便利，并认为这才是符合自然法则的。

## 亚当·斯密的前辈们

### 古希腊人和学者们：追求更高的善

古希腊思想对于西方世界的深远影响体现在哲学、修辞学、

---

<sup>①</sup> 关于古希腊经济学思想的有趣的讨论可以参看托德·劳里 (Todd Lowry) 的《经济学思想考古学》(*The Archaeology of Economic Ideas*, 1987), 以及在亚当·斯密之前的巴里·戈登 (Barry Gordon) 的《经济分析》(*Economic Analysis*)。

政治理论等领域，而这种影响也延伸到经济学领域。<sup>①</sup> 如果你试图寻找古希腊关于经济学的论述，这种尝试必然是徒劳的。古希腊人认为，把经济学作为一个独立存在的学科进行研究是可笑的事。对古希腊人和多数 19 世纪以前的评论家来说，经济是更大的社会系统的一部分，因此，他们只把经济学作为更为广泛的社会科学的一个部分。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时代之前的两个世纪是经济自由主义时期。随之而来的，是商业活动的蓬勃发展。此外，伴随着迅速的商业扩张，出现了经济巨变和社会不稳定的状况。这种时代背景对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经济思想造成了巨大的影响。他们认为，正是人们对于经济利益的追求造成了社会的不稳定。他们认为人们对于经济利益的追求正如那个关于米达斯（Midas）的寓言所说的一样，人们对财富的追求毫无休止，并最终导致可怕的后果。正如米达斯为了追求黄金毁掉了自己，对于财富的追求也使希腊社会陷入危险。一定程度上是为了解决这个问题，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开始思考理想世界的生活应该是怎样的。而他们的分析是围绕如何在这样一个国度建立美好的生活而展开的。很明显，他们认为经济增长会产生负面效应，需要建立一个经济系统来使经济活动处于一个较固定的水平。他们认为，一个理想的系统应该具有公正的经济关系，并使公民拥有合理的生活水平。他们认为，政府的职责是构建一

---

<sup>①</sup> 亚里士多德和柏拉图一样具有非民主倾向，但不完全同意柏拉图的哲学家——君王的观点。参见 Kraut (2002)、Keyt and Miller (1991)。

个法律系统来帮助实现这些构想。

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都不相信个人追求物质利益的能量有助于创造一个公正和谐的世界。他们认为，利己主义和对个人利益的追求会同时发展，互相促进，而由此带来的负面影响则随处可见。因此，总的来说，他们对商业活动并没有什么良好印象。他们认为，商业活动在最好的情况下，也不过是为了使人民获得所需财产而不得不容忍的“必要之恶”。然而，由于可以通过贸易获得大量财富，对多数古希腊公民来说，从商仍是一种很有吸引力的工作。因此，古希腊的商业必然会持续扩张其领域和影响，直至受到外来的限制。哲学家们认为，对商业活动采取严格的限制是实现他们心目中理想社会最直接的方法，对商业的限制可以将国家置于古希腊经济政治系统的中心位置。亚里士多德认为，政府必须对广大经济活动施加控制，除此之外没有别的办法来实现令人满意的经济协调。他把市场视为“国家的创造物”（Lowry 1987: 237）认为监管可以，也应该被坚决地用来处理突然出现的各种问题（*Politics* 1327a）。政府的这种作用被他视为“不可或缺政府职能”，他将管理市场视为政府最重要的职能（*Politics* 1321b18; Lowry 1987: 237）。

在柏拉图看来，政治和经济是一体的，只是分属不同的部分，因此他无法信任追求私利的个体，以及他们进入政治领域后的行为。柏拉图认为，理想国是无法通过民主政治实现的。他反对参与式治理，而且不相信公民能够理解如何有效地实现理想国，他认为公民必须服从于拥有更高智慧的统治者的指导，

这样才能实现理想国。<sup>①</sup> 这种国家应该由一个专家型领袖统治的想法反映了柏拉图关于劳动分工的概念。他相信每个人根据其天性具有一种单一的使命。统治者应该灵活地根据现实情况在国内运用法律，如果一个国家由法律而不是个人管理，这一点就很难做到。尽管无法保证这个统治者不会为自己谋求私利，柏拉图却认为可以将整个社会资源交由他管理，仅仅因为这个统治者如果作出不公正的行为将会有损他自己在精神上的和谐，因此有损他自己利益。如果统治者是公正的，那么他的臣民对他的服从也将是符合他们自身利益的，而统治者的责任包括，让他的臣民们相信，服从他的领导是符合臣民们自身利益的。其结果，正如托德·劳里（Todd Lowry [1987: 93]）所说，这个国家将被理性地组织起来，形成一个由专家领导的、有效的、静止的、几乎没有变化的社会。

古希腊人的智力遗产，尤其是亚里士多德的学说在 13 世纪重新流行起来，这标志着经院学者时期的开始。经院学者时期的特点是重新开始强调学习、运用理性。同时，随着大学——学者们聚在一起研究学问的地方——的兴起，经院哲学家们像古希腊学者前辈一样，对很多问题进行了广泛的讨论，其中也包含了对经济问题的系统分析。古希腊学者和经院学者在很多重大问题上具有相同的观点，这并不奇怪。首位经院学者，托马斯·阿奎那（Thomas Aquinas, 1225—1274）就将圣经教义和

---

① 关于经院哲学，参见戈登的《经济分析》（*Economic Analysis*, 1975），以及奥德·兰夫霍姆（Odd Langholm）的《经院哲学的经济思想遗产》（*The Legacy of Scholasticism in Economic Thought*, 1998）。

理性原则，尤其是亚里士多德著作中展现的理性原则进行了融合。在阿奎那的著作中，我们可以看到，亚里士多德认为“不自然”的事物也同样与圣经相悖。在阿奎那看来，一个人可以通过宗教和理性得到同样的结论。

经院学者的评论与基督教伦理道德密切相关。<sup>①</sup> 经院学者们常常思考人及其创造者之间的关系，并把个人及其社会背景联系在一起。圣经的教导是，“像爱你自己一样爱你的邻人”，这跟“用你的整颗心、整个灵魂、全部心智和力量去爱你的主”<sup>②</sup> 在立足点上是一样的。对于这些训示的实际内容的探索使得这些学者开始思考商品交换和货币系统的运作。“什么是一个基督徒该做的事”？研究社会经济问题的学者们都受到这样一个基本问题的激发。当然，公正是问题的核心，但是由于人类有罪的本性，在这个世界上实现公正是困难的。人类有罪的天性导致的后果之一是，每个个体都更关心自己而不是他人，<sup>③</sup> 其结果既违背了神的意志也有悖于社会秩序。

经院学者认为，人类有罪的本性将通过各种形式对实物和资本市场产生影响。尽管 13 世纪的学者跟古希腊学者比起来相对较赞成商业活动，但这并不代表他们赞成对于财富不加约束的追逐。事实上，他们普遍认为，在不存在垄断和欺诈的情况下，市场的结果是公正的。而问题在于，如果对人们的行为不

① 见 Mark12: 30—31（英王钦定版）。

② “像爱自己一样爱你的邻人”这句箴言可以被视为对于这个问题的一种回应。

③ 参见 Aquinas（[1274] 1948）。



加以限制，垄断和欺诈会经常发生。卖家会尽可能开出高价来盘剥消费者，无论是实物商品的卖家还是高利贷的放贷者都会把自己手中商品或其拥有的金钱使用权的价格尽量抬高。对实物商品而言，经院学者认为通过监管来限制不公正的定价行为是合适的；对放贷这种行为，阿奎那与柏拉图和亚里士多德的看法一样，主张禁止有息借贷。他的依据是旧约中的“你不应该向我的孩子中任何一个比你穷的收取利息”——尽管随着时间推移，这种看法逐渐失去支持者，后来的经院哲学家也开始认识到借贷这种行为实际是有机会成本的。<sup>①</sup>

13—16 世纪的学者们致力于解决高利贷的问题，而货币问题才是那段时间里主要的经济问题。关于货币问题，经院学者也有许多论述。有些古怪的兰夫霍姆在他的《经院哲学的经济思想遗产》一书中提到，君主们为了筹集军费和维持皇室的生活方式，难以经受诱惑而一再让本国货币贬值，并大量铸造贵重金属含量减少而价值与旧币相等的新币——这意味着钱币改铸后货币的供应量增加了——由此产生的“盈余”落入了君主们的腰包。而民众需要的资金并没有变化，他们对于改铸钱币的应对方法也很简单，他们把钱币剪断，然后使用这些贵金属碎片。平民和君主一样无法抵抗私利的诱惑。全民逐利的结果很明显，货币的不稳定会导致宏观经济的波动。一位经院学者

---

① “重商主义”这个名词杜撰于 1760 年，而重商主义时期出现得较晚，由马奎斯·德米拉伯（Marquis de Mirabeau）发起，最终由亚当·斯密确定了这个词的确切含义，亚当·斯密用这个词来描述一些他在《国富论》中攻击的政策。